

证券代码：688089

证券简称：嘉必优

公告编号：2023-005

嘉必优生物技术（武汉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嘉必优生物技术（武汉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2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10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易德伟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22年7月8日披露《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0）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33元（含税）。鉴于前述年度权益分派已经实施完毕，根据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29.26元/股调整为28.93元/股。

董事杜斌、王华标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嘉必优生物技术（武汉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确定 2023 年 2 月 15 日为预留限制性股票授

予日，以人民币 28.93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 1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嘉必优生物技术（武汉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必优生物技术（武汉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16日